

# 济宁学院教务处

教字〔2020〕14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2020~2021学年第一学期 期初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系（院、部）：

为规范教学管理，稳定教学秩序，加强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，学校决定开展2020-2021学年第一学期期初教学检查工作。现将本次教学检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期初教学检查的组织

为保证期初教学检查工作的顺利开展，学校成立校、系（院、部）两级教学检查组。校级教学检查组，由分管校长领导，教务处负责教学检查的策划、组织、协调。系（院、部）教学检查组由系（院、部）负责人拟定本单位检查组成员并组织制定教学检查方案，领导实施教学检查工作。

### 二、期初教学检查方式

本次检查采取以系（院、部）自查为主，学校组织抽查为辅的方式进行。系（院、部）自查部分由各单位自行制定方案；

学校抽查内容主要包括：听取系（院、部）负责人自查情况汇报；检查有关材料等。

三、检查时间 2020 年 9 月 7 日—9 月 12 日。

四、检查主要内容

1. 学生报到、注册、上课情况。
2. 教师报到、上课情况；教研室工作开展情况。
3. 课程表、教室、教学设备安排、落实情况。
4. 教材、教学大纲、教学日历等准备情况。
5. 实验室教学准备情况。

请各系（院、部）根据检查情况如实填写以下附表 1-3，并于 9 月 12 日下午 5:00 前将纸质版报送教务处 B208 室，电子版发送至教务处邮箱。

附表 1：期初教学检查记录表

附表 2：开课第一天学生到课情况统计表

附表 3：教研室教研活动计划表

教务处(教学质量监控中心)

2020 年 9 月 7 日